

产品购销合同

甲方(买受人):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昆都仑区林荫路 41 号

乙方(出卖人): 内蒙古翌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住所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 1 号天福商务广场 2-A1103

法定代表人: 赵淑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207MA7FR55W8B

合同签订地: 包头市昆都仑区

第一条 标的、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交货时间及 数量
遥测多参数监护仪 (多参数监护仪)	KRL- HY100R/I	重庆康如来科 技有限公司	套	10	19650	196500	合同签订之 日起 15 日 内。数量 10 套
遥测多参数监护系 统(多参数监护 仪)	KRL- HY100R/I	重庆康如来科 技有限公司	套	1	314400	314400	合同签订之 日起 15 日 内。数量 1 套
总金额: 510900.00							
合计(大写): <u>伍拾壹万零玖佰元整</u> (此费用包含包括增值税、包装、运输、保险等一切设备 运至买受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培训、运行的所有费用(含税金和附加费用))。							

配置清单, 请详见附件一: 配置清单。

产品参数单, 请详见附件二: 技术规格要求。

第二条 质量标准: 国标(没有国家标准的, 执行行业标准), 且须符合国家食品药品
管理局的相关规定。乙方提供的货物(包括零部件)必须是全新的, 并且符合国
家质量性能检测标准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验收标准: 乙方提供的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 由甲方对产品的数量、质量、
规格、包装等进行检验。经甲方检验不合格的产品, 乙方必须立即调换, (最迟
不可超过 7 天)。对于货物的隐蔽瑕疵, 甲方在产品的质保期内均可提出质量异
议。

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保修期（或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如生产厂家的产品说明书载明的保修期（或质保期）晚于自本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 年的，则以厂家产品说明书载明的保修期（或质保期）为准。保修期（或质保期）满后，出卖人提供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费用按市场最低价收取。保修期（或质保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因素而出现货物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免费负责包修、包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实际费用。

第四条 包装标准：按照出卖方标准产品包装。

第五条 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详见装箱单

第六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无

第七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交付买受人时起转移。

第八条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

第九条 交（提）货方式、地点：送货上门，买受人指定地点（如无特殊要求，送货地点为买受人指定地点）。

第十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运输方式由出卖人自选，出卖人办理运输并按合同总价 100% 金额投保运输一切险，运输费用及风险由出卖人承担。

第十一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国标，到货后 7 日内验收数量及外观，保修期按第三条执行。

第十二条 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出卖人负责，到货后10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第十三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1、买受人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向出卖人支付收到相应货物 30% 的款项，六个月后向出卖人支付收到相应货物 40% 的款项，如无任何质量问题，剩余 30% 的款项一年内无息付清。

2、出卖方指定收款账户：

户名：内蒙古翌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账号：152000147015003047017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包头广场支行

联系人：姜玲玲

联系电话：18686167581

3、在买受人付款前，出卖人应先提供所供货物全额发票。如出卖人未向买受人开具所供货物全额发票，买受人有权拒绝向出卖人支付货款。

第十四条 担保方式（也可另立担保合同）：无

第十五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除不可抗力外，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款项全部结清且出卖人履行完毕全部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产品延期交货（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出卖人向买受人每日支付总价款5%的违约金；延期交货超过15日，买受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除退还买受人已付货款外，出卖人需向买受人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2、出卖人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品质，或货物安装调试后不能通过甲方验收的，出卖人应免费予以更换，由此造成迟延交货的，按本条第1款执行。

第十七条 如因乙方的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工作人员及甲方财产或者第三人损害的，由乙方赔偿一切损失，如甲方因此承担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按招标文件执行。

备注：出卖人负责此产品相关端口数据接入等费用。

出 卖 人	买 受 人
出卖人（章）：内蒙古翌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福商务广场2-A1103 负责人：赵淑荣 电话：18686167581 签订日期：2016.7.23  	买受人（章）：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包头市昆区林荫路41号 负责人：张昕 电话：0472-2178691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学府支行 账号：05598301040007015 邮政编码：014010 签订日期：2016.7.31 

张昕

张淑荣

2016.7.23

附件一：配置清单

KRL-HY100R/I 型多参数监护仪设备清单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多参数监护仪终端	多参数监护仪	台	10
	血压袖带	套	10
	血氧探头	套	10
	体表温度探头	套	10
	心电导联线	套	10
	多参数电池	块	20
	便携包	个	10
中央监护系统	康如来多参数中央监护系统 1.0	套	1
其他	说明书	本	1

KRL-HY100R/I 型多参数监护仪设备清单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多参数监护仪终端	多参数监护仪	台	16
	血压袖带	套	16
	血氧探头	套	16
	体表温度探头	套	16
	心电导联线	套	16
	多参数电池	块	32
	便携包	个	16
中央监护系统	康如来多参数中央监护系统 V1.0	套	1
	55 寸液晶电视	台	1
	计算机 (CPU i5, 内存 16G, 固态 512G, 显示器 27寸)	台	1
其他	说明书	本	1

附件二：技术规格要求

KRL-HY100R/I 型多参数监护仪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1	多参数监护仪	康如来 KRL-HY100R/ I 型	1、主要用途：利用无线多参数中央监护系统实现远程实时查看患者数据，一台监护仪可同时监测六参数(包含心电、血压、呼吸、血氧、脉率、体温)，临床可按需拓展监护仪数量，通过监测患者生理参数，并与已知设定值进行比较，若出现超标可发出警报，提升科室医护服务质量和效率； 2、监护仪显示屏：4.3 寸 TFT 彩色液晶显示触摸屏，实时同屏查看用户信息、3 道波形(心电、脉搏、呼吸)、6 个参数数值(心率、血压、呼吸率、血氧饱和度、脉率、体温)、电量、导联、报警提示、网络指示、时钟等信息，操作方便直观，可常亮监护，也可自动屏保，防止误操作功能； 3、数据传输：24 小时实时动态连续传输，支持远程实时查看患者数据，实现移动远程监护； 4、心电参数： 1) 导联：支持 5 导，最大支持 I、II、III、aVR、aVF、aVL、V 波形监测，支持导联自动识别功能； 2) 输入阻抗：$\geq 1000\Omega$； 3) 频率特性：0.5Hz~100Hz(±5dB)； 4) 共模抑制比：$\geq 70\text{dB}$； 5) 内部噪声：$\leq 25\mu\text{V p-p}$； 6) 采样分辨率：24bit； 7) 监测范围：30~300 次/分，允差：± 1 次/分； 5、呼吸参数：监测范围：0~150 次/分，允差：± 2 次/分； 6、血压参数： 1) 测量模式：手动、自动； 2) 静态测量范围：0~300mmHg (0~40kPa)； 3) 监测范围：收缩压：30~270mmHg，舒张压：10~210mmHg，允差：$\pm 5\text{mmHg}$； 4) 具有过压保护(38kPa，精度：$\pm 6.5\text{kPa}$)、断电保护(断电后，袖带自动放气)、充气时间保护(充气时间保护：180S)功能； 5) 具有血压抗干扰补充气和测量失败自动补测功能。 7、血氧参数：显示范围 0%~100%，在 70%~100%，允差：$\pm 2\%$； 8、脉率参数：监测范围 30~250 次/分，允差：≤ 3 次/分； 9、体温参数：显示范围 25~45℃，在 37~39℃误差：$\pm 0.1^\circ\text{C}$； 10、多种报警方式：

		1) 听觉报警: 当各参数进入报警范围时, 监护仪会发出间断报警声音, 可以通过监护触摸屏上报警声音设置开关停止听觉报警; 2) 视觉报警: 当各参数进入报警范围时, 监护仪对应参数的图标会闪动, 直到报警状况消失; 3) 其它报警: 具有电极、血氧探头指夹脱落、电池电量不足等报警功能。 11、远程呼叫: 监护仪终端具有呼叫护士站功能, 支持患者手动报警 (一键求助), 中央监护界面实时声光提醒、供医生重点关注监护, 该功能可按临床需求打开/关闭; 12、数据通信: WIFI/4G/ 5G 无线联网技术, 实现监测数据的 24 小时实时动态连续传输, 不受区域距离限制的远程实时监护, 满足全院各种应用需求; 13、可携带机身, 便于移动状态下远程监护, 重量小于 0.6kg, 监护仪采用 1 块可充电锂电池供电, 电池电量: 8000mAh 可连续实时进行 5 导 ECG 监护能够持续监护不少于 24 小时。
2	康如米多参数中央监护系统 V1.0	康如米 1、中央站支持同时可显示 24 个患者信息, 滚屏显示 ≥ 60 个患者信息; 具有监护仪终端、中央站电脑双屏同步显示患者的生命体征和报警信息功能; 2、支持床旁机监护, 也可与中央监护站实现远程实时监护, 监测数据通过 WIFI/4G/ 5G 实时显示, 可同时监测多人 (最多可 1000 人同时监测), 实现多人心电、血压、呼吸、血氧、心率、体温参数的中央实时监测, 并提供数据分析及辅助诊断结果; 3、监测数据实时显示, 可选择多人集中监测显示和单人重点监测显示, 也可以选择不同心电图导联进行监测显示; 4、监测报警及阈值设置, 具有电极、血氧探头指夹脱落、电池电量不足等报警功能, 可在监护仪及中央站上以声音、光等多种方式展示; 5、具有监测数据存储、统计, 监测波形、报警事件、参数趋势图回放功能; 6、趋势数据列表: 定时数据列表和 NIBP 测量列表; 7、全息回顾: 具有波形测量尺功能, 波形可以放大显示; 8、支持通过无线网络对监护仪进行远程控制, 包括管理患者信息、参数配置、启动无创血压测量, 并在多参数监护仪上显示; 9、病人设备信息管理: 病人信息录入、编辑、搜索等功能; 10、具有 AI 算法, 监测心电图数据更精准 (已提供相关专利证书); 11、支持实时连续心律失常分析,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和抗干扰性能, 心律失常分析种类 ≥ 25 种; 12、监护软件同时支持 windows 系统和安卓系统, 可使用 PC、平板、手机等多点登录同步显示进行远程监护患者生命体征, 满足院内各科室会诊, 方便专家指导诊断救治; 13、支持扩展: 动态心电/动态血压分析、六分钟步行试验、呼吸睡眠筛查、移动远程可视监护等功能; 14、支持动态心电、动态血压分析, 可按需分时段打印或连续打印, 打印报告种类齐全, 并有预览功能; 15、系统对接与扩展。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BTZCS-G-II-260170



内蒙古翌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于2026年07月06日就导管室、心内科一病区、心内科二病区、心内科三病区设备购置项目(项目编号: BTZCS-G-II-260170)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现通知贵公司中标,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2
中标合同包名称	采购包2
中标金额(元)	510,900.00
合计金额(大写):伍拾壹万零玖佰元整	





内蒙古罡和律师事务所

关于《产品购销合同》的律师审查意见

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关于贵院 2026 年 7 月 8 日转交的拟与内蒙古翌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订的《产品购销合同》，内蒙古罡和律师事务所审查完毕，具体审查意见如下：

- 一、经查，合同各方具备签订本合同的行为能力和权利能力；
- 二、合同内容不违反法律规定；
- 三、律师建议：

合同第一条和第八条交货时间建议统一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

综上，该合同建议依照本意见修改。



声明：本法律意见书审查和依据的事实材料均为委托人所提供，法律依据为中国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司法解释，本法律意见书之结论仅供委托人参考。未经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书面许可，本法律意见书不得向任何第三人出示，并不得作为证据使用。